

项目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说明
1	项目名称	古屋村曾屋村小组运动场改造工程监理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股份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 联系人：钟子荣 联系电话：13414657102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中选机构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一）服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篮球场硅 PU、混凝土排水沟、透水砖人行道、12m 高杆射灯、坐凳式树池、绿化带，具体以施工图及相关资料为准，工程建安费预算约为 26.8 万元（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财政审核为准）。 2、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工程设计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 3、监理工作贯穿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主要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 4、监理单位须于施工期间每天到施工现场进行全方位监理，对施工阶段出现的问题或缺陷须及时向建设单位反映。 （二）服务工期要求： 1、中选机构须自中选之日次日起开展工作，服务至工程验收合格之日且保修期满止。本工程监理工作的最终开工时间由选取单位根据工程的实际需求确定。 2、选取单位须按相关规定的程序完善合同报批手续。无论选取机构能否按时签订合同，中选机构均应按本需求书规定的服务时限要求完成相应的服务工作。 （三）服务工作要求： 1、中选机构须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规范开展监理工作。工程施工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施工及验收规

		范、技术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及以上。 2、中选机构须根据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完善建设相关手续，如企业、人员承接业务备案、施工报建相关备案。 3、对本项目有关情况保密，做好资料保密工作，确保资料不外泄。 （四）服务人员要求： 1、必须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和本工程的实际情况派驻监理人员，且派驻本工程的监理人员不能低于以下配置标准：总监理工程师一名（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一名、监理员一名。所需配置的监理人员具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且满足施工报建需求为准（具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为准）。 2、熟悉和掌握国家和地方现行工程监理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相关标准、规范。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 合同履行方式：完全履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采购控制价：26.8 万×16.5/500=8844 元（本项目意向报名企业报价时下浮率为 0%-10%）。 4、计价标准：参考《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计算。
8	服务时间	中选机构须自中选之日次日起开展工作，服务至工程验收合格之日且保修期满止。本工程监理工作的最终开工时间由选取单位根据实际需求确定。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1、签订监理合同且开始工作后预付监理费的 20%。 2、本工程竣工（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监理合同暂定价的 80%；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工程结算经财政部门审定后，监理费结算以建安工程结算造价为基价计算，支付至监理费结算价的 100%。 委托人有权根据工程预算造价调整应支付的监理费额度，因经济责任追究需扣减的相应扣减。
11	违约责任	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

12	补充合同 和解决争 议方式	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街道古屋村股份集体经济组织

2026年8月31日

